

1、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并结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招投标的规定，受招标人宁波华侨饭店有限公司的委托，佑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现就宁波华侨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提升改造项目水晶宫宴会厅及主楼3F包厢地毯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符合资格审查条件并完全具备招标项目履约能力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招标编号：YCZB-20230209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范围：宁波华侨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提升改造项目水晶宫宴会厅及主楼3F包厢地毯采购，包括地毯（含地毯辅料及地毯安装配件）的供货、运输（含二次搬运）、现场卸货、现场安装及调试、售后服务等。

工期：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30日历天内完成地毯（含地毯辅料及地毯安装配件）的交货、安装调试。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最高投标限价：410825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2) 具备投标产品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投标产品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如两个及以上代理商以同一个制造商的品牌就本项目参与投标，或代理商和制造商以同一个制造商的品牌就本项目参与投标，都将作否决投标处理。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8月14日9时00分至2023年8月16日23时59分止（北京时间），登录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上投标系统（<http://ygcg.nbcqjy.org:8061/login.htm>）报名，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300.00元（此费用由宁波产权交易中心代为收取），不再提供纸质文件，在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上投标系统使用支付宝或微信支付后自行下载。

5、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8000元。

5.2 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电汇）或电子保函

5.3 交纳要求：

(1) 银行转账（或电汇）账号：在本项目报名后，通过“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上投标系统”在本项目中取得相应的虚拟子账号；

(2) 电子保函：直接通过“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上投标系统”在本项目中购买电子保函（具体操作可查看“资料下载”区内的《电子保函操作说明》）。

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8月21日15时整。

投标人以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则应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账户一次性汇入（或转入）系统自动生成的虚拟子账号。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下同）为2023年8月22日14:30。

6.2 开标地点为宁波城投阳光分平台（宁波鄞州区和济街68号6楼）。

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ygcg.nbcqjy.org/>）、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gzw.ningbo.gov.cn/>）、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www.nbggzy.cn/>）、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nbuci.com/>）、佑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zjyczx.cn/>）网站上发布。

8、系统使用费

宁波市阳光服务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ygcg.nbcqjy.org/>) 平台动态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华侨饭店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工

电话：0574-89288195

招标代理人：佑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东裕路155号恒兴科创园区E幢8楼

联系人：卢赞、张杰、陆柯好、钟波达

联系电话：0574-87102885

监管单位：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4-89289869